

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核心员工认定的审核情况

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认定杨利俊等 32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杨利俊等 32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通过公司内部信息公示栏将拟认定核心员工名单向全体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公示期 11 天。截至公示期满，公司全体员工均对提名的杨利俊等 32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无异议。

3、公司监事会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对核心员工公示情况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3-066）。

4、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同意认定杨利俊等 32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

二、核心员工具体名单如下：

| 序号 | 姓名 | 类别 |
|----|-----|------|
| 1 | 杨利俊 | 核心员工 |
| 2 | 齐 玮 | 核心员工 |
| 3 | 王 磊 | 核心员工 |
| 4 | 张义发 | 核心员工 |
| 5 | 黄学兵 | 核心员工 |
| 6 | 项祖梅 | 核心员工 |
| 7 | 陈应平 | 核心员工 |
| 8 | 刘 宇 | 核心员工 |
| 9 | 何成阳 | 核心员工 |
| 10 | 杨之建 | 核心员工 |
| 11 | 罗扬清 | 核心员工 |
| 12 | 黄 丁 | 核心员工 |
| 13 | 杨丽凤 | 核心员工 |
| 14 | 余羚梦 | 核心员工 |
| 15 | 唐 丽 | 核心员工 |
| 16 | 邹 赓 | 核心员工 |
| 17 | 张 婷 | 核心员工 |
| 18 | 曾 琬 | 核心员工 |
| 19 | 刘 涛 | 核心员工 |
| 20 | 王彰武 | 核心员工 |
| 21 | 曹礼平 | 核心员工 |
| 22 | 邹 伟 | 核心员工 |
| 23 | 韩 进 | 核心员工 |
| 24 | 梅红旺 | 核心员工 |
| 25 | 何红成 | 核心员工 |
| 26 | 蒋 政 | 核心员工 |
| 27 | 曾忠健 | 核心员工 |
| 28 | 郭玉莲 | 核心员工 |

| 序号 | 姓名 | 类别 |
|----|-----|------|
| 29 | 蒋 燕 | 核心员工 |
| 30 | 魏 巍 | 核心员工 |
| 31 | 王族杰 | 核心员工 |
| 32 | 涂吉送 | 核心员工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7日